

## 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信息化专项经费 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固定性项目 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b>总目标</b>								
<p>根据按国办、省办和市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采购第三方公司服务，指导全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我区政务公开栏目信息更新管理，打通公开各领域、各层级、各平台的关键环节，为我区政府公开工作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进一步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民众参与度、政务公开专栏建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等全面提升。信息系统文档处理项目费用：目前同安区政府OA办公系统中存在文件的编辑、预览均采用文件落地的方式再进行文件处理，存在信息泄露的风险。另一方面文件落地终端的方式会增加服务器带宽负载，将大大降低办公效率。需建设文档中台系统，内嵌至同安区政府OA办公系统中。通过文档中台系统的在线编辑实现文档的云端处理，全程文件不落地，避免敏感文件通过终端外传；同时实现文档水印功能，预防内部文件通过拍照或截图等手段外泄。为保证政务网络、系统平台的安全稳定运行，需定期更新相关软硬件设备（核心交换机、汇聚层交换机、安全设备、路由器、网络安全相关软硬件设备等）。同安区政务网光纤组网租赁项目费用：用于对政府的内部组网，为我区提供了各镇（街）、各部委办局、各村（居）的日常办公、人事系统、财政系统、各单位的OA办公系统、行政审批、公共安全、单位的业务系统、互联网组网等提供基础网络。互联网出口租赁项目费用：租用与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的一条1G互联网出口带宽，聚合叠加后的带宽能够达到1.5G。通过万兆出口防火墙实现出口优化，为党政机关、各镇（街）、村（居）提供互联网出口服务。同安区电子政务桌面视频会议系统租赁项目费用：确保全区电子政务桌面视频会议系统的有序运行，为全区电子政务桌面视频会议系统租用及日常运营管理（电子政务桌面视频会议系统终端设备租用、技术支持、网络故障排查、提供解决方案、交办处理意见）等。政务云租赁项目费用：我区将业务系统整合到厦门市市政云平台。同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日常维护保障项目费用：区政府网站栏目管理优化、系统安全维护、网站后台更新、网站内容普查及日常部分栏目的设计等工作。“富美同安”APP平台日常维护保障项目费用：维持“富美同安”APP平台（平台运行保障、用户操作指导、模块功能增减、数据库管理备份、系统安全漏洞修复）和监督督办系统的日常工作，确保各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同安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维保项目费用：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日常运营管理（运行保障、升级更新、数据处理、系统对接、技术支持、业务培训）、网络安全设备维保项目费用：017年同安区政府信息网络安全加固及政府网站升级改造项目（招标编号：GW2017-TA001）采购的综合日志审计系统、运维审计系统、深信服下一代墙、数据库审计、WAF等安全设备，2018年厦门市同安区政务信息中心网络安全终端安全建设项目（招标编号为[350212]XLT[GK]2018006）采购的政务外网准入控制系统盈高、政务内网准入控制系统盈高、政务外网防病毒系统、政务内网防病毒系统等网络安全设备和2019年同安区政务外网安全感知系统项目（招标编号为[350212]FJZH[GK]2019005）采购的安全感知系统维保期已到。需要购买软硬件维保。网站整体设计规范项目费用：为应对省、市绩效考核提出的新要求以及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过程中暴露的问题，需要按照省政府办公厅最新发布的《福建省省政府网站页面设计统一规范》调整区政府网站整体设计规范，并引入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内容发布后的监管检测和严重表述错误报错服务，便于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政务信息工作及日常耗材费用：主要用于政务网络、系统平台和政务信息公开栏目日常管理维护；开展全区性各专题业务培训（网络安全、政府信息公开、应用平台操作、业务知识等），强化队伍建设，提高综合素质。</p>								
<b>投入目标</b>		<b>预算资金</b>	809	809				
		<b>资金使用范围</b>	指导全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1、同安区政务网光纤组网租赁项目费用：470个点(2021年度实际460个点+2021年度预计增加10个点)*12个月/年*300元/个点=169.2万元。2、互联网出口租赁项目费用：22万元/年。3、同安区电子政务桌面视频会议系统租赁项目费用：190个点位*日常运行管理15万元=117.18万元。4、政务云租赁项目费用：130万/年。1、同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日常维护保障项目费用：11万/年。2、“富美同安”APP平台日常维护保障项目费用：5万元/年。3、同安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维保项目费用：188.2万/年。4、网络安全设备维保项目费用：50万。5、网站整体设计规范项目费用：20万元。6、政务信息工作及日常耗材费用：10万/年。设备采购费用：30万。1、同安移动信息服务管理平台（富美同安APP）升级改造项目费用：30万元。2、信息系统文档处理项目费用：50万元。					
		<b>资金投入计划</b>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b>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目标值</b>	<b>计量单位</b>			
<b>绩效指标</b>	<b>产出指标</b>	<b>数量指标</b>	日常维护次数	≤50	次			
			日常指导次数	≥10	次			
		<b>质量指标</b>	网络畅通运行率	≥99	%			
			按期完成率	≤100	%			
		<b>时效指标</b>	故障次数	≤10	次			
			公开运行率	≤100	%			
	<b>效益指标</b>	故障抢修率	≥99	%				
		<b>成本指标</b>	项目投入资金	≤809.2	万元			
		<b>经济效益指标</b>	每年节省市区各类专线租用经费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补充优化调整相关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98	%			
	<b>社会效益指标</b>	提高政府办事效率，降低行政运营成本	≥100	%				
		提高政府办事效率，降低错误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b>生态效益指标</b>	推动公开工作水平，提升公开质量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建设美丽厦门、富美同安、提升城市形象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b>可持续影响指标</b>	实现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等全面提升	≥100	%				
		实现信息共享及信息资源整合，电子政务信息化水平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b>满意度指标</b>	<b>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b>	受益群体满意度	≥99	%				

#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发展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并且推动我区工业、商贸及服务业稳定增长，加快企业产业转型升级，夯实我区经济基础；大力促进同安利用外资，吸引集聚优质外资资源，助力我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和科研条件保障建设，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及技术转移工作。 2、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科技和信息化行业发展、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政策和措施。				
	预算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数	69,460
投入目标	资金使用范围	工业企业技改奖补2061万元；出口信用保险扶持300万元；标准化项目奖励573万元；新建或改建工业企业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奖励250万元；工业企业蒸汽价格补贴502万元；工业企业用电补贴736万元；工业企业规下转规上奖励1000万元；工业企业产值大户、增加值大户奖励1000万元；工业企业稳增长奖励1000万元；节能降耗经费90万元；高能级项目到资奖励2000万元；智税星公司招商引资企业到资奖励1200万元；外资实际到资奖励750万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奖励230万元；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励、人才奖励、办公用房补助1000万元；工业厂房租金补贴500万元；工业企业“一企一策”扶持奖励10000万元；龙头骨干批发零售增长奖励1800万元；商贸企业营收增长奖励330万元；商贸企业新增入库奖励225万元；展位补助10万元；商贸企业“一企一策”扶持奖励8000万元；其他营利性服务企业“一企一策”扶持奖励1843万元；企业上云补助1000万元；民营企业扶持奖励7000万元；股权投资企业扶持奖励6000万元；“三高”企业扶持奖励2700万元；总部经济扶持奖励7900万元。国家高新技术奖励2500万元；市级高新技术奖励800万元；研发机构奖励1000万元；双百人才项目补助600万元；研发经费配套补助1800万元；新松机器人厦门研究院运营补助400万元；中关村大学科技园联盟成果转化基地运营补助500万元。鼓励外资新设到资奖励1400万元、新设外资企业经营贡献奖400万元、外资人才个税奖励6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20000万元，第二季度20000万元，第三季度20000万元，第四季度946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企业数量	≥1700	家(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外资企业到资金额	≥8000	万美元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创新环境，提升企业创新能力	有效提升	/
			推动工业商贸服务业稳定增长	有效推动	/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外资企业到资率	有效提高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全区环境质量	有效提升	/
			企业满意率	100	%

##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根据《厦门市同安区财政性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试行办法》，组织实施政务信息化平台项目建设，推进推动政务信息系统跨部门跨层级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提高我区政务信息化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同安区财政性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试行办法》程序，对专家评审通过的信息化项目给予资金扶持。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300万元, 第三季度2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数量	≥3	项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政务信息项目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	有效提高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率	100	%

##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发展扶持（转移支付）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对于批发企业：年度销售额30亿元以上（含30亿元）的，年度销售额增长10%，给予15万元奖励，增长超过10%的部分按每增加1亿元给予6万元奖励，封顶200万元；年度销售额5亿元以上、30亿元以下的，年度销售额增长10%，给予10万元奖励，增长超过10%的部分按每增加2000万元给予1万元奖励，封顶100万元。 2、对于零售企业：年度零售额5亿元以上（含5亿元）的，年度零售额增长10%，给予15万元奖励，增长超过10%的部分按每增加1000万元给予2万元奖励，封顶300万元；年度零售额1亿元以上、5亿元以下的，年度零售额增长10%，给予10万元奖励，增长超过10%的部分按每增加500万元给予1万元奖励，封顶150万元。 3、对于餐饮企业：年度营业额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的，年度营业额增长10%，给予15万元奖励，增长超过10%的部分按每增加500万元给予3万元奖励，封顶100万元。首次入库的限上批零、限上餐饮按照市、区两级给予最高一次性15万元的奖励，奖励金额不足5万元的按照5万元给予奖励。			
	预算资金	1,1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100
	资金使用范围	大同街道160万元，祥平街道220万元，新民镇280万元，西柯镇315万元，洪塘镇73万元，五显镇34万元，莲花镇8万元，汀溪镇10万元。		
投入目标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二季度1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150 家（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复工复产	/
			提升企业发展实力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率	100	%

### 厦门市同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总目标	1、通过培训及课题、名师工作室等活动，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骨干、名师教师的占比。 2、通过房租补贴等方式吸引更多的人才。 3、聘用聘用制人员教师解决人员缺编问题，保证正常教学运转。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851	其中：财政拨款数	24,851	
	资金使用范围	资金主要用于继续教育培训经费、名师奖励金、聘用制人员经费、人才引进补助经费、柔性引进人才、支教经费、重点引进人才房租补贴、自聘老师包干经费、自主培育高层次人才经费等方面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100万元，第二季度6500万元、第三季度6500万元、第四季度5751.4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校园教师培训率	≥98	%
			区级及以上课题数量	≥193	个
			聘用制教师数量	≥1800	人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自聘老师年包干工资	26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名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和优秀教师的占比	≥10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或家长)满意度	≥98	%

###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总目标	根据厦教基【2018】18号《厦门市教育局 厦门市财政局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提高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文件精神，对符合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财政补助标准的民办、国企办、集体办幼儿园进行财政补助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521	其中：财政拨款数	10,521
	资金使用范围		集体办补助经费、民办、国企办幼儿园财政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550万元、第二季度3746万元、第三季度1605万元、第四季度3619.9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国企办幼儿园数量	≥1	所
			接受集体办办幼儿园数量	≥70	所
			接受民办办幼儿园数量	≥100	所
	质量指标	复评合格率	≥95	%	
		补助资金到位率	≥98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数	≥2200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或（家长）满意度	≥95	%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助类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总目标	对就读厦门职业（技工）院校临夏州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义务教育阶段、幼儿园家庭困难学生进行补助，让家庭困难学生不因家庭困难辍学。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146	其中：财政拨款数	4,146	
	资金使用范围	扶贫协作学生专项补助、困难学生资助、民办校进城务工子女免费接受义务教育补助、农村营养膳食补助、特教学生生活补助等、义务教育免课本费和簿籍费、在校残疾少年儿童定向补助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700万元、第二季度1473元、第三季度1480万元、第四季度493.2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协作学生数	≥4	人
			义务教育阶段接受困难补助的学生人次	≥2400	个
			学前教育接受困难补助的幼儿人次	≥1000	人次
			民办校进城务工子女免费符合义务教育补助的学生数	≥2500	人
			在校残疾少年儿童	≥180	人
	成本指标	农村营养膳食每日补助标准（寄宿生、午膳生）	≥6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免课本费和簿籍费覆盖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6	%	

##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费附加分配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总目标	1、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2、改善职业教育办学条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3,406		其中：财政拨款数	13,406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购买服务事项、合唱团经费、合作办学经费 活动经费、民办校（园）经费、农村寄宿制学校补助经费、区属高中校试点实施小语种课程项目、同安区农村小规模学校艺体学科课程项目、小规模学校补助、校园安全经费、信息化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100万元、第二季度3500万元、第三季度3500万元、第四季度3305.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校校本作业印刷补助学校数	≥25	所
			农村小规模学校艺体学科课程数	≥4	个
			新增学位数	≥2500	个
			电脑室更新间数	≥10	间
	质量指标	改扩建校舍质量达标率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6	%	

###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
总目标	通过专项经费补助提高农村学校的办学条件。让随班就读学生享受更好的学习资源。为午间在校休息的学生创造更好的场所，解决家长的后顾之忧。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39	其中：财政拨款数	1,839	
	资金使用范围	课后延时服务补助经费、农村寄宿制学校食堂和生管人员经费、农村学校补助经费、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430万元、第二季度490万元、第三季度460万元、第四季度458.6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数量（含新建）	≥13	个
			接受农村学校补助数量	≥9	所
			午间课后延时服务试点校数量	≥4	所
	质量指标	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完成率		100	%
		食堂和生管人员年工资		4.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食堂正常运转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厦门市同安区农村经济发展中心、厦门市同安区水利建设中心			主管部门	同安区农业	
总目标	<p>对已完成工程建设的重点村项目和补缺补漏（提升项目）结算，工程通过市级验收完成，经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工程结算量结论进行项目拨款，专项资金进行统一的管理和使用。</p> <p>按照《厦门市村级农民技术员选聘使用管理办法》（厦农[2005]21号）文件精神，我区建立39名村级农民技术员队伍，补贴400元，全年共计工资补贴18.72万元。同时加强村级农民技术员培训及管理，让村级农民技术员发挥了基层农技力一步推动基层农技体系建设。</p> <p>通过扶持畜禽养殖场实施畜禽粪污综合利用项目，加快推进我区种养结合循环农业发展，促进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 提弃物资源化利用率。</p> <p>根据市海洋与渔业局要求，切实做好村级渔业技术员选聘、使用及管理工作，进一步健全我市基层渔业科技服务体系和水络，有效落实科学兴渔战略，增强我市水产品竞争力，促进渔业增效渔民增收。</p> <p>通过实施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水平，促进移民增产增收</p> <p>实施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改善当地移民生活环境，有效促进移民增产增收。</p> <p>实施三峡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改善三峡移民生产条件，促进三峡移民增收</p> <p>完成同安区莲花镇和汀溪镇23个行政村内145座水源点及117座制水点配套管护及水质检测。确保人饮设施安全运行，保全</p> <p>完成2020年厦门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种子种苗）产业园建设项目</p> <p>完成2020年厦门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种子种苗）产业园建设项目</p> <p>实施移民造福二期安置房工程的建设及搬迁安置工作，有效推进偏远山区地质灾害隐患和高陡边坡点威胁较为突出的莲村、小坪村半岭自然村和重点水资源保护区汀溪镇大麦畲村的整体搬迁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改善生活条、社会与生态环境的协调发展。</p>					
	预算资金		5,471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471	
	资金使用范围		同安区北部山区人饮工程管护经费、生态茶园建设杀虫灯维护管理、三峡和、同安区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畜禽粪污综合治理、闽台农业融合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移民造福工程搬迁安置费用、新村建设旧村			
	资金投入计划		按照序时进度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完成项目建设个数	≥2	个
				维修养护一体化设备	≥47	座
				扶持畜禽养殖场	≥2	个
				补助人才数	≥39	人
选聘村级渔业技术员数量				≥12	人	
项目覆盖镇（街）个数				≥4	个	
涉及镇（街）				≥7	个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水源点	≥145	处
	非整县推进县粪污治理规模养殖场设计存栏猪当量	≥3200	头

村级渔业技术员培训次数	≥2	次
-------------	----	---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维修养护制水点沉砂池	≥66	座
		维修养护制水点清水池	≥139	座
		维修养护制水点慢滤池	≥52	座
		完成市级重点村结算	≥5	村
		完成补缺补漏（提升项目）验收	≥8	个
		安置户	≥60	%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
		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	%
		预算执行率	100	%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
		政策宣传到位率	100	%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拨付资金标准符合率	100	%
	时效指标	竣工时间	12	月
		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12	月
		补助资金下达时间	6	月
		申请工程款拨付	0符合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情
		时效率	60	%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
		项目补助比例	50	%
		项目补贴金额	≥18.72	万元
		污染治理设施成本控制率	完成工程项目结算	工程项目结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	有效促进	/
		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	有效促进	/
		促进移民增收	有效促进	/
		完成工程项目结算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渔业增效渔民增收。	有效促进	/
		提高农业科技水平	有效提高	/
		受益移民人口	≥7500	人
		促进农民就业	有效促进	/
		完善农技推广网络	有效完善	/
		改善村民生产环境	改善村民生产环境	村民生产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
		建立村级渔技员队伍，健全我区基层渔业科技服务体系，落实科教兴渔战略	有效促进	/
		提高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有效提高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0	%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80	%
		产业人才满意度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扶持对象满意度	100	%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	%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奖补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乡村振兴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1、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省乡村振兴重点县和欠发达老区苏区县对口协作工作，科学遴选援建项目，切实落实项目资金。 2、承担东西部扶贫协作、省内帮扶有关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40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40			
	资金使用范围	对口协作帮扶资金、同安区对口帮扶推动工作专项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全部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建省诏安县农业产业发展、民生基础设施、危房改造等重点用于贫困户脱贫项目数量	≥2	个		
			助力宁夏固原市泾源县“乡村振兴示范村”闽宁村等个数	≥3	个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9	%		
		时效指标	帮扶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	定向指标	≥1	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成果巩固	0有效巩固	有效巩固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资源整合，互联互通，互利双赢，深化协同发展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扶县、村经济总体发展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厦门市同安区水利建设中心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1、项目方案提升，解决弊端，提高工作效率 2、河道管护基本实现“河面无漂浮物、无动物死尸及岸坡无生产生活垃圾”的养护要求。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01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01			
	资金使用范围	江河湖水系治理、小坪水库、河溪水库社会化管护项目、同安新城片区水利设施管护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各投入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水库数量 加固排灌渠、新建灌溉机井 排洪渠改造 渠道及渠系块石挡墙 维修养护水闸数量 机耕道路一条 引水渠 当年完成率 滚水坝 多普勒明渠流量计 农用桥 土方开挖 M7.5浆砌砖 栏杆 河道整洁，美观	维修养护水库数量	≥17	座		
			加固排灌渠、新建灌溉机井	≥1335.8	米		
			排洪渠改造	≥800	米		
			渠道及渠系块石挡墙	≥641.74	米		
			维修养护水闸数量	≥26	座		
			机耕道路一条	≥243.41	米		
			引水渠	≥321.8	米		
			当年完成率	100	%		
			滚水坝	≥2	座		
			多普勒明渠流量计	≥1	座		
			农用桥	≥1	座		
	质量指标		土方开挖	≥8167	m <sup>3</sup>		
			M7.5浆砌砖	≥97	m <sup>3</sup>		
			栏杆	≥28	米		
			河道整洁，美观	≥96	%		
	效益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项目完成合格率 建筑物合格率 设备维护率 项目维护次数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		
			建筑物合格率	100	%		
			设备维护率	100	%		
			项目维护次数	0	次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100	%
		水质提升	93	%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
		预算执行率	100	%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养护区域范围	92	%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增收	2	%
		促进农业增收增长率	2	%
		环境改善	90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洪减灾能力	60	%
		有力推动有力推动	95	%
	生态效益指标	蓄水功能正常发挥	90	%
		C25钢筋砼	≥57.1	m <sup>3</sup>
		满足周边农田灌溉需求	80	%
		提高防洪减灾能力	90	%
		确保每条河流、每个河段全覆盖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护周期	96	%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5	%
		群众满意度	满意	%
		社会满意度	96	%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与保护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厦门市同安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厦门市同安区农村经济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p>支持区级家庭农场示范场建设补助1家（2020年底财政收回一家家庭农场4万）</p> <p>加强镇级农产品检测室建设，定期开展蔬菜、水果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工作。促进“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p> <p>完成实施同安区2023年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4个以上</p> <p>2023年建设完成同安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500亩以上</p> <p>为进一步落实粮食安全首长责任制，通过开展对2021年种植晚稻的农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主体实补助，有助于进一步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稳定水稻种植面积，确保完成全年粮食生产目标。</p>																			
投入目标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预算资金</td> <td style="width: 20%;">579</td> <td style="width: 10%;">其中： 财政拨款数</td> <td style="width: 20%;">579</td> <td style="width: 20%;"></td> </tr> <tr> <td>资金使用范围</td> <td colspan="4">人才住房补贴资金、生猪保险、规模猪场资金贷款贴息、厦门市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专项经费、区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扶持金、同安区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同安区政策性涉农贷款担保金</td></tr> <tr> <td>资金投入计划</td> <td colspan="4">每季度投入25%</td></tr> </table>					预算资金	579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79		资金使用范围	人才住房补贴资金、生猪保险、规模猪场资金贷款贴息、厦门市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专项经费、区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扶持金、同安区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同安区政策性涉农贷款担保金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投入25%			
预算资金	579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79																	
资金使用范围	人才住房补贴资金、生猪保险、规模猪场资金贷款贴息、厦门市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经费、农业科技培训与科教信息专项经费、区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扶持金、同安区级粮食安全应急储备种子采购资金、同安区政策性涉农贷款担保金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投入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个数	≥3	个														
				晚稻种植面积	≥1600	亩														
				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400	亩														
				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	≥8	家														
				检测室补助数	≥6	个														
				扶持区级以上家庭农场示范场数量	≥1	家														
				设施大棚面积	≥250	亩														
				建设道路	≥400	米														
				扶持农业企业	≥3	家														
				年检测样品数量	≥1000	份														
				扶持家庭农场	3	家														
				建设灌溉渠	≥400	米														
		扶持村委会	≥1	个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生产发展与保护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福建省同安双溪国有林场、厦门市同安区农村经济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宣传、贯彻和实施《植物检疫条例》、《福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覆盖率100%；松枯死树数量和松枯死树分布面积逐年下降，将松病死树率控制在万分之三以下；加强疫木监管，严控疫木流失，努力实现疫点数量不增加，疫情面积不扩大，更好地保护同安区的森林资源。 转移支付给莲花镇及汀溪镇，支付临时人员工资 新完成林分修复造林面积740亩，成活率达85%以上，完成2019、2020年度2448亩林分修复造林地的幼林抚育和管护，保存率达85%以上。 完成顶上乡村景区林地改造，种植碧桃、三角梅等苗木11000株，成活率达95%以上。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19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19
	资金使用范围		森林城镇建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转移支付、山上造林、松材线虫病防治补助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投入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700	亩
			林场公益林面积补偿面积	≥74000	亩
			松材线虫病普查监测面积	≥15	万亩
			松材线虫病检测样品数量	≥4000	株
			苗木数量	≥10000	株
			抚育管护面积	≥2400	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
			生态公益林区域内病虫害成灾率	5	%
			松病死树率	0.03	%
			疫木除害处理率	95	%
			苗高平均值	≥60	cm
	时效指标	苗木栽植完成时间	春季按时完成	/	
	成本指标	集体山权生态公益林补偿金额	≥30	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用工增加，促进就业，提高农民收入	有效促进	/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质量，改善森林生态功能	有效提高	/
			保护我区松林资源	有效保护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和投资环境	有效改善	/
			持续提高人居环境水平	有效提高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件	≤4	件
			林业村民的投诉量	≤3	件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厦门市同安区水利建设中心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小坪水库、河溪水库两个水库的管养 完成新城片区15座水利设施的日常运行安全管理与维修养护，确保水利设施安全运行，保障新城片区防洪排涝安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29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29			
	资金使用范围	江河湖水系治理、小坪水库、河溪水库社会化管护项目、同安新城片区水利设施管护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		
			修复水毁堤防	≥0.4	km		
			维修养护水闸	≥8	座		
			修复水毁护岸	≥0.2	km		
			投入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及其他技术人员）工时数（天）	≥350	天		
			维修养护泵站	≥2	座		
			修复水毁防汛道路	≥2	km		
			水库基础信息现场收集、核对	≥2	座		
			维修养护柴油发电机	≥10	台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管理房（启闭房）	≥10	栋		
			维修养护配电设备	≥10	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治理完成率	99	%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种植收入	2	%		
			改善周边农田灌溉用水	85	%		
			新车片区工农业生产防洪安全	8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城片区社会稳定	8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方案实施后，水库管理维护运行良好	100	%		
			群众满意度	95	%		

#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饮用水源保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对莲花水库、汀溪水库上游符合条件的各村实施生态补偿政策，发放生态补偿金，提高村民的水源生态保护意识，切实履行水源保护义务，建立水源保护区生态补偿和考核机制，将水源保护与镇（街、场）、村领导班子绩效、干部履职能力相挂钩，将汇水区水质类别与生态补偿标准相挂钩，充分调动村民保护水源地的积极性和自觉性，促使两个水库水源水质达到目标要求。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5,100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5,100			
	资金使用范围	生态补偿工作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全部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偿金总额	≥23000	万元		
			获得生态补偿金人口数	≥70000	人		
			提升受补偿群众人均年收入	≥3300	元		
		质量指标	统计受补偿人口和发放补偿金准确率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补偿金发放到位及时率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补偿范围内村民形成良好的环境保护意识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95	%		
			保护提升莲花水库水源保护区的生态环境，确保水库用水安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95	%		

#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					
<b>总目标</b>									
以打造文化品牌为重点，提升“莲花褒歌演唱团”专业综合素质，使之成为乡村振兴和发展乡村文化的骨干力量队伍。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传承发展特色非物质文化遗产。通过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品牌，力争从乡村舞台走向国内外大舞台。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根据工作计划，对图书馆、文化馆、少儿馆、梧侣文体活动中心（青少年校外体育中心）等场馆进行更新数字资源，采购设备，维护维修电子阅览室电脑等自动化设备，支付免费WIFI维护服务费，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查询工作，举办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开展各类免费培训、文化下乡，满足城乡居民和外来人员文化精神需求、业余文化生活。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根据工作计划，采购新书、报纸、杂志及24小时街区自助图书馆新书，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满足城乡居民和外来人员文化精神需求、业余文化生活。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正常业务保证文化馆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为了更好的服务到农村，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水平，组织文艺演出；各节日活动演出；各级各类群众文化比赛；书法、书画作品展；同安区少儿故事大王比赛等，满足群众文化精神需求、满足群众业余文化生活、促进群众精神文明的建设、推动“富美同安”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3年拟安排85万元用于邀请厦门多个优秀剧团到同安进行演出。									
根据工作计划，促进文体事业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协助区委区政府开展文体活动。促进文艺演出、大型活动的影响力，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根据工作计划，我区应组织电影下乡放映2964场次，促进我区人民群众的精神文明的建设，满足我区人民群众业余文化生活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根据工作计划，支付同安区24小时自助图书馆所需的维护费，提供图书物流配送，拓展了大型图书馆的公共文化服务外延。通过24小时街区自助图书馆的分流作用，中心图书馆可以集中精力开展多样化服务、多元化服务以及个性化服务，以进一步提高图书馆的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满足城乡居民和外来人员文化精神需求、业余文化生活。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根据工作计划，完成8个镇（街），81个行政村的农村有线广播村村响的运行维护。促进我区人民群众的精神文明建设，满足我区人民群众业余文化生活，项目资金开支有序进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节省公众成本，节约开支，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b>投入目标</b>		预算资金	552	其中：财政拨款数	552				
资金使用范围		对图书馆、文化馆、少儿馆、梧侣文体活动中心（青少年校外体育中心）等场馆进行更新数字资源，采购设备，维护维修电子阅览室电脑等自动化设备；我区应组织电影下乡放映2964场次，完成8个镇（街）；81个行政村的农村有线广播村村响的运行维护等等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b>绩效指标</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莲花褒歌”原创节目编排	≥2	个				
			书法、书画作品展	≥3	场				
			维护设备数量	≥3	台				
			培训排练次数	≥40	次				
		质量指标	参加演出次数	≥5	次				
			放映电影场次计划完成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图书采购计划完成率	≥95%	百分比				
			培训排练完成率	≤100%	百分比				
			电影下乡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百分比				
			电影下乡辖区农村覆盖率	≤100%	百分比				
		社会效益指标	作品创作完成及时率	≤100%	百分比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百分比				
			电影下乡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百分比				
<b>效益指标</b>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群众的精神文明的建设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满足群众节日文化生活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促进乡村文化振兴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提升“美丽厦门·富美同安”城市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农村群众文化精神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推动同安非遗文化发展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b>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量	≤0	件					
		群众满意度	≥80	百分比					
		市民投诉量	≤1	件					

#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旅行业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负责管理、协调和指导本区旅游产业的发展工作，制订本区旅游业发展战略；组织、协调假日旅游工作；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指导本区旅游企业的市场开发工作；组织旅游资源的普查工作，依法对全区旅游资源和保护开发实行统筹、协调、监督和管理；组织实施旅游统计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旅游景区景点、旅游住宿、旅行社、旅游车项目的设施标准和服务标准；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旅游服务质量；指导和管理旅游教育、培训工作。 根据年度计划，营销推介、文物、文化市场及旅游景区安全巡查、文博会主会场和分会场布展、举办文旅活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35	其中：财政拨款数	1,435
	资金使用范围		1、景区（点）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改造补助 2、旅游企业品牌奖励、维护费 3、全区旅游企业、单位、机构组织策划的旅游节庆活动进行补助 5、旅游企业景区广告宣传等；营销推介、文物、文化市场及旅游景区安全巡查、文博会主会场和分会场布展、举办文旅活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3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四季度完成4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旅游企业景区广告宣传数	≥30	个
			旅游营销推介次数	≥2	次
			扶持旅游企业数量	≥15	家
			文博会主会场展位个数	≥60	场
		质量指标	旅游营销完成率	≤100%	百分比
			旅游资金管理办法政策的知晓率	≤100%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广大群众共享旅游发展成果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提升城市形象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提高全区旅游品牌形象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旅游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百分比
			游客、旅游企业满意度	≥80%	百分比
			群众投诉量	≤1	件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b>项目名称</b>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			<b>实施期限</b>	固定
<b>实施单位</b>	妇幼院、疾控中心			<b>主管部门</b>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b>总目标</b>	1、《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第三条（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目标；统筹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				
<b>投入目标</b>	<b>预算资金</b>	2,973	<b>其中,财政拨款数</b>	2,973	
	<b>资金使用范围</b>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费2800万元；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费65万元；健康教育与促进费8万元；妇幼健康公共卫生专项100万元。			
	<b>资金投入计划</b>	按序时进度。			
<b>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目标值</b>	<b>计量单位</b>
	<b>产出指标</b>	<b>数量指标</b>	“两癌”筛查人数	≤8000	例
			医疗设备购置数量	≤50	台
		<b>时效指标</b>	补助对象人数	≤1057	人次
	<b>效益指标</b>	<b>社会效益指标</b>	设备采购及时率	≥95	%
			资金到位率	≤100	%
		<b>可持续影响指标</b>	推进全民健康素养促进活动，提升我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减少了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等的发生，促进社会健康环境的建立	有力减少	有力减少
		<b>可持续影响指标</b>	满足居民公共卫生服务需求，有效预防和控制疾病。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足群众的健康需求，降低慢性病的发病率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生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卫健局、妇幼院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总目标	1、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相关政策。					
	预算资金	1,6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600	
投入目标	<b>资金使用范围</b> 一、奖励扶助经费728.4万元：执行厦人口【2014】43号文件，市区各50%，确认农村、城镇奖扶对象8000人；1、普通奖扶800人*1800人/年*50%计720万元；2、低保奖扶70人*100元/人月*12个月计8.4万元；二、特殊家庭扶助经费650万元：执行厦府办【2016】131号文：提高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确认特别扶助对象410人，安排特别扶助经费：1、49以上普通扶助260人*1200元/人月*12个月计374.4万元；2、根据2016年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88次会议精神，低保增发500元每月，49周岁以上低保扶助40人*500元/人月*12个月计24万元；3、49周岁以下普通扶助150人*800元/月*12月计144万元；4、特殊家庭历史漏发补发50万元；5、特殊家庭一次性紧急救助金0人次*30000元计60万；三、农村二女绝育家庭奖励费103.68万元：1、闽卫家庭[2015]84号办法，本办法实施以前二女扎户夫妻双方每人每年可领取奖励金360元，市区各50%，确认经费8900人*360元/人年*50%计160.2万元；四、贡献奖励经费103.68万元：执行厦委【2009】1-1号会议纪要：确认贡献奖励对象1080人；安排奖励经费1080人*80元/人月*12个月计103.68万元。；五、手术并发症对象扶助经费16.32万元：执行（厦同政专纪（2018）72号文，确认计生并发症扶助对象34人；安排扶助经费34人*400元/人月*12个月计16.32万元；六、一般扶助经费1.38万元：执行同委[2006]66号：确认一般扶助对象25人；安排奖励经费23*50元/人月*12个月计1.38万元；七、独生子女父母失能养老补助：执行厦同政【2015】146号实施意见，从2015年开始，60周岁以上失能的独生子女父母，在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基础上，每人每月给予补助1000元直至亡故，安排经费5人*1000元/人月*12个月计6万元；八、农村奖扶对象体检费15万元：执行厦同卫[2015]96号文：确认农村奖扶对象1500人；安排奖励经费1500人*103元/人年计15万元。妇幼免费计生手术经费1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手术例数	≤1260	例	
			城镇、农村奖励扶助人数	≥8000	人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4200	人	
			贡献奖励人数	≤1050	人	
			农村奖扶对象体检人数	≤1500	人	
		质量指标	农村二女绝育家庭奖励人数	≤8900	人	
	时效指标	节育手术成功率	≤99%	99%		
		检查报告及时率	≤99%	99%		
		避孕药具发放及时率	≤99%	9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女健康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提高目标人群相关知识知晓率	有效提升0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服务覆盖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患者投诉量	≤10	件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差别化财政政策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中医院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总目标	1、根据同财〔2019〕52号及收支两条线原则，给予我院在职人员伙食补助、义诊活动药品补助、群众欠费补助及医院建设费等补助款，该补助款最终受益于患者，强化了公立医院的公益性。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5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950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同财〔2019〕52号及收支两条线原则，给予我院在职人员伙食补助、义诊活动药品补助、群众欠费补助及医院建设费等补助款，该补助款最终受益于患者，强化了公立医院的公益性。			
	资金投入计划	按序时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进行餐补职工数	≤1508	人
			补助对象人数	≤1057	人次
			医疗设备购置数量	≤50	台
		质量指标	可清欠的欠费病人数	≤15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诊活动数	≤2	场
			资金使用的合规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
			为病人提供更好服务	有效提供	有效提供
			病人满意率	≤95	%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b>项目名称</b>	疫情防控经费			<b>实施期限</b>	固定（或当年、跨年）
<b>实施单位</b>	卫健局本局、疾控中心			<b>主管部门</b>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b>总目标</b>	1、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b>投入目标</b>	<b>预算资金</b>	2,200	<b>其中,财政拨款数</b>	2,200	
	<b>资金使用范围</b>	根据区政府《关于研究部署我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专题会议的纪要》（厦同政专记[2021]60号）、厦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常态化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补充通知》（厦指防控组〔2021〕4号）、根据《关于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会议的纪要》预算2023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经费2200万元专项用于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b>资金投入计划</b>	按序时进度			
<b>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目标值</b>	<b>计量单位</b>
	<b>产出指标</b>	<b>数量指标</b>	核酸检测累计人次数	≤500	万人
			环境消杀次数	≤4	次
			新冠疫苗累计接种人次	≥100000	人
		<b>质量指标</b>	实验室新建个数	≥1	个
		<b>时效指标</b>	预算执行率	≤100	%
	<b>效益指标</b>	<b>社会效益指标</b>	采购试剂耗材及时率	≤100	%
		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100	%	
	<b>可持续影响指标</b>	为公共卫生提供了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维持社会安全	有效维持	有效维持	
	<b>满意度指标</b>	<b>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b>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卫健局、中医院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总目标	1、《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第三条（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目标；统筹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 2、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目标；统筹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19	其中,财政拨款数	919
	资金使用范围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618.64万元，其他卫生健康专项经费140万元；中医院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16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按序时进度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防性体检的人数	≤19254	例
		美沙酮服务点数量	1	个
		基本公共卫生惠及人数	≤58.1	万人
		母婴设施建设及维护数量	≤8	个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200	人
		家庭签约人数	≥107478	人
		已婚育妇补贴人数	≤2500	人
	质量指标	预防性体检完成率	≤100	%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务人员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公立医院的公立性	有力强化	有力强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总目标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相关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20	其中,财政拨款数	520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市区两级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要求，为我区老年人投保老年人幸福安康险：70元/人*7.42万人=52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40万，第四季度480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老人人数	≤74200
		质量指标	保险赔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5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提升老年人协会参与社会治理水平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人满意度	≥98
				%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厦门市同安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生专项经费（转移支付）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
总目标	1、《厦门市同安区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第三条（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相关政策。				
	预算资金	7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700	
投入目标	资金使用范围	农村独女二女特殊家庭医保经费 704万元：执行厦同政常纪[2011]5号、厦同卫(2016)31号文，应预算2023年度医保费16000人*440元/人计金额7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30万元，第四季度7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女孩扶助数	≤97	人
			医保补助人数	≤1.6	万人
			计生家庭农村低保补助人数	≤470	人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口素质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人口计生服务工作上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

##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就业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或当年、跨年）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p>疫情防控期间为减轻我区企业员工生活压力，解决企业用工稳岗问题，政府出台援企稳岗补贴政策。为了改善我区整体就业、用工状况，改善本区农村劳动力就业形势，缓解企业招工困难，鼓励企业积极招用本区农村劳动力，促进本区农村劳动力实现就业、农民实现稳定增收，促进我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p> <p>为了改善我区整体就业、用工状况，缓解企业招工困难，鼓励企业积极招用本区就业困难人员，招用应届毕业生，招收初次来厦就业和本市新成长的劳动力，促进我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13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9,130
	资金使用范围		①东西部劳务协作奖补助金 580万元②区级特定就业政策补助资金 2000万元 ③企业招用本地农村劳动力社保补差 6500万元④招聘经费50万元⑤⑥疫情防控期间援企稳岗补贴 10000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万元，第二季度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数量指标	来厦务工宁夏籍脱贫人口补贴人数	≥30人	人
	产出		企业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人次	≥4600人次	人次
	产出		社保补差申请人次	≥140000人次	人次
	产出	质量指标	补助金兑现率	≥99%	%
	产出		预算执行率	≥99%	%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企业招工困难，减轻我区企业员工生活压力，解决企业用工稳岗问题	有效提升	无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

##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或当年、跨年）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对社会化管理对象进行节日慰问，把党和政府的关爱送到退休人员的心坎上。为认真落实《美丽厦门战略规划》，全面推进“美丽厦门共同缔造”行动，促进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进一步改善我区被征地人员和退养渔民的养老保障工作，对我区符合被征地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范围和条件的被征地人员和退养渔民实行被征地补助、保障性就业补贴和困难家庭老人养老补助等扶持措施，以减轻被征地人员参保负担，提高生活待遇，提升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5,1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25,100	
	①欠薪应急保障金100万元②被征地人员和退养渔民社保补助 20000万元③复退军人生活补助金1.08万元④退休小组长交通通讯补贴519.3⑤退休人员管理活动费2500万元⑥事业单位人员离退休费补差360万元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1600万元⑧困难退休人员重点慰问19.6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万元，第二季度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数量指标	被征地人员贷款贴息月补助人 数	≥8000人	人	
		被征地人员和退养渔民保障性 就业月补贴人数	≥28000人	人	
		2023年重节节慰问人数	≥84000人	人	
产出	质量指标	2023年春节普遍慰问覆盖 率	≥99%	%	
效益	社会效益指 标	退休人员生病住院慰问	有效提升	无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9%	%	

##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与培养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为了鼓励我区企业自主引进台湾优秀人才，提高我区人才储备，促进我区经济健康平稳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12	其中,财政拨款数	1,512
	资金使用范围	①企业接受台湾人才就业补助12万元②重点引进人才住房租金补贴500万元 ③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10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万元，第二季度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企业接收台湾人才就业补助人次	≥2人次
	产出		企业接收台湾人才就业补助家次	≥1次
	产出	质量指标	享受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人数	≥600人
	产出		补助金兑现率	≥97%
	产出		预算执行率	≥99%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对人才的吸引力	≥98%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住房补贴和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对象满意度	≥99%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经费		实施期限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总目标	1、根据区委专题会议纪要【2018】125号精神，用于公安、检察院、法院、交警、消防、海防、执勤二大队等各部門的支出，保证部門正常运行，减少治安事件的发生，提升破案率和群众满意度 2、保险作为一种市场化的风险转移、社会互助和社会管理机制，近年来在平安中国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进一步发挥保险功能作用，深入参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有利于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大局；有利于防范和处置风险事故，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有利于整合社会管理和服务资源，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新格局。 3、调动和提高全区禁毒执法部门缉毒侦查工作的成效，激励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禁毒斗争，严厉打击各种毒品违法犯罪活动，防止和减少毒品危害，维护和促进社会治安稳定，禁毒专项奖励金用于对我区举报毒品违法犯罪有功人员的奖励。			
	预算资金	15,997.02	其中,财政拨款数	15,997.02
	资金使用范围	协警队员经费、禁毒经费、综治经费、政法部门切块经费补助、同安区大病、交通事故救助、社会治安综合保险“三险合一”经费		
绩效指标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1	数量指标	涉及部门个数	≥11个
	产出指标2	数量指标	理赔时效	3个工作日理赔完成
	产出指标3	数量指标	报案后办理时效	即报案即办理
	产出指标4	数量指标	社会治安综合保险投保户数	≥14万余户
	效益指标1	数量指标	查处吸毒人员数量	≥359人次
	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	激励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禁毒斗争	积极参与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量	≤1次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经费		实施期限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总目标	实现同安区视频图像信息、政法基础信息数据跨网络、跨行业、跨领域的大规模整合和高效率共享，提升信息资源对重点人群服务管理、重点行业安全监管、重点领域矛盾化解等社会治理热点、难点的支撑能力，从而带动全区社会协同治理深化应用，有效地提高预警、处理能力，提升市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000.0000
	资金使用范围		资金使用于同安“雪亮工程”电费、监控、机房租赁费和后期维保费等相关费用，物业运维人员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1	数量指标	确保三类视频监控在线率在90%以上	三类视频在线率 $\geq$ 90%	%
	产出指标2	数量指标	保障后续质保到期的“雪亮工程”项目内监控设备稳定运行。	$\geq$ 800台	台
	产出指标3	数量指标	确保满足“雪亮工程”后端数据存储设备要求	$\geq$ 100台	台
	产出指标4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同安区“雪亮工程”一类视频监控设备电费	$\leq$ 5天	天
	效益指标1	社会效益	刑事警情下降率	$\geq$ 8%	%
	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	提升破案数	$\geq$ 1800	起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9%	%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群众投诉量	$\leq$ 1件	件

##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总目标	1. 区综治委建立专、兼职督察员制度，密切与区卫计、公安等部门沟通、协调、联系，组织力量跟进督查，确保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落实监护责任 2. 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夯实综治平安建设基层基础，为建设“富美同安”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在加大打击力度的同时，区综治委建立专、兼职督察员制度，密切与区“两办”、效能、监察等部门沟通、协调、联系，组织力量跟进督查。对获评优秀区、优秀镇（街）优秀单位和上级组织的群众安全感测评中入围全省10名及全市3名的镇（街）进行奖励。 3、为深入推进社会治理体制创新，完善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群防群治组织实体化运作能力。本办法规定的以奖代补是指针对村（社区）治安巡防队（护村队）在办公场所建设、队伍建设、装备配备、巡防频率及取得的工作成效，由区综治办对村（社区）发放一定额度的奖金。					
	预算资金		1,032.97	其中,财政拨款数	1,032.97	
	资金使用范围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以奖代补经费、群众安全感测评奖金、群防群治奖励经费			
绩效指标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1	数量指标	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积极性	≥98%	%	
	产出指标2	数量指标	以奖代补签订人数	≥933人	人	
	产出指标3	数量指标	入围全省优秀名称镇（街）数	≥2个	个	
	产出指标4	数量指标	入围全市优秀名称镇（街）数	≥8个	个	
	效益指标1	社会效益	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	为广大群众创造安全的环境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量	≤1次	件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	

##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事项			实施期限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同安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宣传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	
总目标	<p><b>一、年度任务和总体性目标：</b></p> <p>(一) 拟完成的年度单位工作任务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确保城区文明创建再提升，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li> <li>2. 开展实现城市文明形象和市民文明素质再提升；</li> <li>3. 实现志愿服务组织的监督管理体系。</li> <li>4. 用于区宣传事务中心拍摄辅助事项；</li> <li>5. 用于区文明办的文明创建项目辅助、办公内勤辅助和财务报账等辅助工作事项。</li> </ol> <p>(二) 总体性目标：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文明委、中央文明办、省文明委、市文明委、区文明办部署安排，使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取得新成效。</p> <p>(三) 项目立项依据：制定全区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开展好创建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镇（村）、文明单位、文明共建、城乡共建等活动。依据《同文明委2016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闽文明委〔2016〕3号）开展本项</p> <p><b>二、项目实施内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开展2023年度全区各类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行业、文明村镇年度测评工作；</li> <li>2. 以美丽乡村、建设文明村级示范点等为抓手，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li> <li>3. 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开展四项文明引导行动；</li> <li>4. 开展“讲文明树新风”、文明旅游活动，文明礼仪、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等教育实践活动推行“公民活动”；</li> <li>5. 未成年人阵地建设扶持，未成年人品牌项目开展、节目（作品）创作表演扶持；</li> <li>6. 培育、建设志愿服务平台、社会组织、品牌，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培训志愿者，进行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等；</li> <li>7. 整治农村社会风气，举办和谐邻里节基层文明巡演，开展各类主题实践活动。</li> <li>8. 用于区宣传事务中心拍摄辅助事项；</li> <li>9. 用于区文明办的文明创建项目辅助、办公内勤辅助和财务报账等辅助工作事项</li> </ol> <p><b>三、必要性：</b>实施提升文明城市形象和市民文明素质工程是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也是文明城市创建的重要任务，促进市民文明行为，提升城市管理水平。</p>				
	预算资金	657	其中，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1. 购买宣传及文明创建辅助服务 629.52万元 (1) 因2021年度签订的合同尾款需在2023年预算支付金 (2) 志愿服务驿站运营管理费：65万元（15家*5万+讲古场4万） (3) 第三方巡查、考评购买服务费用：102.1万元（巡查31.5万元/软件29.5万/年） (4) 志愿服务组织购买服务项目：120万元。 (5) 交警购买服务：300万元 (6) “我们的节日”主题系列活动经费：30万元 2. 购买摄影、创建、行政、财务等辅助服务27.92万元。			
投入目标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200万元，第二季度200万元，第三季度200万元，第四季度2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志愿服务驿站运营管理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第三方巡查、考评购买服务项目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交警购买服务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们的节日”主题系列活动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购买购买服务工作人员数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参加重要工作、活动次数	≥4	

##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文化事业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本级、厦门市同安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厦门市同安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	
总目标	<p><b>一、拟完成的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其总体目标</b></p> <p>依据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2016年95次精神及中共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同安区文化产业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同委宣财〔2020〕6号),同委宣〔2021〕14号中共厦门市委厦门市同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同安区文艺发展专项资金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每年由区财政预算安排,部门预算,专项用于扶持文化产业领域。全面加快我区文化产业的繁荣发展,推动我区由文化资源大区向文化强区经济结构转型升级。</p> <p><b>二、实施内容</b></p> <p>(一) 区级公共文化发展专项经费 1000万元</p> <p>1. 创建我区文化产业园区 300万元,用于园区规划、项目策划、企业招商、园区运营等费用。2. 扶持全区文化产业赛事,安排专项资金300万元。3. 扶持全区影视文化企业、活动,安排专项资金200万元。4. 参照往年情况,以项目补助、贷款贴息、参展补贴等形式扶持各文化企业,安排专项资金100万元。5. 安排其他文化产业项目100万元。</p> <p>(二) 文联采风、创作、下乡等服务运行经费 63.5万元。</p> <p>开展文艺活动、文艺创作、文艺培训、文艺服务,补助相关文艺团体和协会经费,提升创作场所环境质量。</p> <p>(三) 社科联活动经费 420万元 (财政一审: 320万元)。</p> <p>1. 朱子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元。2. 苏颂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3. 孔子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4. 禅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元。5. 社科普及周经费20万元。6. 《文话同安》栏目补助经费15万。7. 朱子书院委托管理费25万元。8. 社科普及基地、示范点和志愿者队伍的建设管理经费20万元。9. 闽南文化宣传推广项目经费40万。10. 课题调研经费20万元。11. 卢戆章宣传纪念活动经费80万元。</p> <p><b>三、实施必要性</b></p> <p>我区文化产业发展基础差、底子薄,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资金计划安排,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扶持文化产业项目,推动我区由文化资源大区向文化强区跨域。</p>					
	预算资金	1,384	其中,财政拨款数	1,384		
	投入目标	资金使用范围	<p>(一) 区级公共文化发展专项经费 1000万元</p> <p>1. 创建我区文化产业园区 300万元,用于园区规划、项目策划、企业招商、园区运营等费用。2. 扶持全区文化产业的大型活动、赛事,安排专项资金300万元。3. 扶持影视文化企业、活动,安排专项资金200万元。4. 参照往年情况,以项目补助、贷款贴息、参展补贴等形式扶持各文化企业,安排专项资金100万元。5. 安排其他文化产业项目100万元。</p> <p>(二) 文联采风、创作、下乡等服务运行经费 63.5万元</p> <p>开展文艺活动、文艺创作、文艺培训、文艺服务,补助相关文艺团体和协会经费,提升创作场所环境质量。</p> <p>(三) 社科联活动经费 420万元 (财政一审: 320万元)</p> <p>1. 朱子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元。2. 苏颂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3. 孔子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4. 禅文化节活动经费50万元。5. 社科普及周经费20万元。6. 《文话同安》栏目补助经费15万。7. 朱子书院委托管理费25万元。8. 社科普及基地、示范点和志愿者队伍的建设管理经费20万元。9. 闽南文化宣传推广项目经费40万。10. 课题调研经费20万元。11. 卢戆章宣传纪念活动经费80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 423.5万元; 第二季度: 435万元; 第三季度415万元; 第四季度: 406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企业的数量	≥5	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产业项目补助的数量	≥3	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学创作	≥2	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的群众人数	≥5000	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鹭江讲坛等社科论坛场次	≥10	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文化节计划完成率	≥9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新增文化产业单	≤100	个	

##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宣传及文明创建事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同安区委宣传部本级、中共厦门市同安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厦门市同安区文明创建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
总目标	<p>一、拟完成的年度单位工作任务及其总体目标            (一) 拟完成的年度单位工作任务清单：            2023年，全区宣传文化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扭住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全区宣传思想工作打开新局面呈现新气象。            (二) 总体性目标：            1. 贯彻执行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方针、政策。2. 统筹协调党的意识形态工作。3. 统筹指导协调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宣传工作。宏观指导全区社科规划工作。4. 负责组织我区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5. 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6. 宏观指导全区新闻出版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7. 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出版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8. 统筹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9. 统筹指导协调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旅游业的发展。10. 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区宣传思想文化系统舆情信息工作。11. 统筹协调对外宣传工作。12. 开展新闻发布工作。13. 受区委委托，协同区委组织部管理新闻出版、文化文艺、旅游、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文化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各镇（街）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14. 承担区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日常领导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16.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p> <p>二、实施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文明创建事务经费</li> <li>2. 宣传经费（氛围、理论、垃圾分类宣传、LED管理、组网租赁）</li> <li>3. 媒体宣传及网络舆情监控经费</li> <li>4. 精神文明创建经费</li> </ol> <p>三、实施必要性            扭住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推动工作打开新局面呈现新气象。</p>				
	预算资金	3,720	其中,财政拨款数	3,720	
	资金使用范围	一、文明创建事务经费25万元； 二、宣传经费636万元（财政一审：655万元） 1. 宣传氛围经费370万元。 2. 理论学习经费45万元。 3. LED电子显示屏委托运营费用40万元。 4. LED电子显示屏集中管控专线组网租赁费用20万元。 5. 全区垃圾分类整体宣传氛围营造经费100万元。 6. 宣传活动经费20万元。 7. 宣传工作经费20万元。 8. 参加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大赛活动演出创编活动21万元。 三、媒体宣传及网络舆情监控经费2363万元。（财政一审：1950万元） 1. 2023年媒体宣传预算2248万元。 2. 网络舆情监控经费115万元。 四、精神文明创建经费1511.311万元。（财政一审：1090.41万元） (1) 已经签订合同需在2023年预算支付金额123.111万元。 (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行管理费用100万元。 (3) 志愿服务经费145.2万元。 (4) 文明创建经费543万元。 (5) 迎接全国、省级文明城市（城区）创建、整治经费600万元。			
投入目标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1610万元；第二季度：1105万元；第三季度：700万元；第四季度：605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氛围更新次数	$\geq 2$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理论学习次数	$\geq 6$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安区户外LED屏联播网管理数量	$\geq 10$	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上报	$\geq 2500$	条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运营维护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市政道路、市政设施、市容环境卫生、城市供水、城市节水、城市排水、城镇污水处理、燃气、城市综合廊、海绵城市、园林绿化等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监督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918	其中,财政拨款数	16,918
	资金使用范围		1、农村环卫体系公厕运作经费 166.48万元 2、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后期运行与管理费用 1040.75万元 3、滨海旅游浪漫线管养经费 2000万元 4、道路夜间延长保洁经费 1000万元 5、道路清洗工程 300万元 6、道路挖掘修复 50万元 7、道路空洞检测费 15万元 8、市政桥梁检测经费 50万元 9、LED夜景工程维修修缮费 200万元 10、LED夜景电费经费 95.72万元 11、市政园林环卫一体化管养经费 120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质量指标	农村公厕保洁质量达标率	≥90%	%
	产出	数量指标	管养公厕数量	≥8座	座
	产出	质量指标	LED夜景覆盖率	≥98%	百分比
	产出	质量指标	同安区市政桥梁安全检测覆盖率	≥98%	百分比
	产出	数量指标	检测市政道路数量	≥31公里	公里
	产出	质量指标	道路挖掘修复覆盖率	≥98%	百分比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效益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公共绿地养护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
总目标	1、组织园林绿化等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				
	2、建立常态化市政环卫绿化一体化养护长效机制，提高滨海旅游浪漫线环卫市政绿化一体化精细化养护水平				
	3、通过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公园、绿地进行维护管理工作，提高同安城区的面貌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5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4,500	
	资金使用范围	1、滨海旅游浪漫线公共绿地养护 1500万元 2、一体化公共绿地养护 30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25%；第二季度累计支出50%；第三季度累计支出75%；第四季度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数量指标	管养绿化数量	873839.8	平方米
	产出	数量指标	公园绿道面积	130358.63	平方米
	产出	质量指标	绿化灌溉系统维护率	≥95%	%
	产出	质量指标	乔木、灌木、花卉、草坪养护完成率	≥95%	%
	效益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文明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了旅游业的发展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及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
实施单位	厦门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牵头组织垃圾分类和垃圾减量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42	其中,财政拨款数	742	
	资金使用范围	1、垃圾分类第三方考评采购经费 56.24万元 2、雾炮车、垃圾转运车运行经费 500万元 3、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返拨款 2.5万元 4、环卫工人慰问费 183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数量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数量	≥10万吨	万吨
	产出	质量	垃圾分类考评覆盖率	≥95%	%
	产出	质量	垃圾转运执行率	100%	%
	产出	质量	垃圾转运覆盖率	≥98%	%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各村（居）民众垃圾分类知晓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效益	可持续影响	使垃圾分类意识深入人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	满意度	村民投诉量	≤5件	件
	满意度	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

##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2023年)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质提升及运营泵站管理			实施期限	固定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同安区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市政道路、市政设施、市容环境卫生、城市供水、城市节水、城市排水、城镇污水处理、燃气、城市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园林绿化等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监督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623	其中,财政拨款数	6,623	
	资金使用范围	1、市政污水管网及泵站运营经费 2000万元 2、工业企业排水户在线监管第三方服务 148万元 3、第三方水质检测费 80万元 4、城镇雨污水管网排查经费 95万元 5、尾水水质提升服务项目经费 1800万元 6、梧侣溪、泥山溪高效处理站运营经费 1000万元 7、小型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15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分季度填写)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质量指标	工业企业排水户在线监管覆盖率	98%	%
	产出	质量指标	水质检测覆盖率	≥95%	%
	产出	数量指标	市政污水管网长度	≥268756.82米	米
	产出	质量指标	水质达标率	≥95%	%
	产出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95%	%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文明指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效益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效益	环境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全区尾水水质提升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